

北清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清环能	股票代码	0008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玉飞	潘茜	
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 20 号、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 1204 号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潞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 1204 号	
电话	010-80880688-8288、0817-2619999	0817-2619999	
电子信箱	ir@belg.com.cn	ir@bel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1,760,525.18	33,190,849.89	71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18,917.42	2,631,869.99	43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310,458.25	-16,919,091.20	17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908,040.19	-41,324,931.24	-1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2	2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6%	-2.57%	4.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63,029,616.13	1,815,558,671.25	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5,754,467.57	598,412,616.15	4.5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5%	39,456,429	16,822,429		
南充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12%	15,508,455	0		
北京联优企业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0%	12,796,389	0	质押	12,793,667
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8%	10,280,373	10,280,373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7,786,541	0		
甘海南	境内自然人	3.89%	7,434,167	7,434,167		
北京柘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2.00%	3,830,000	0		
苏州彭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1.73%	3,307,620	3,307,620		
段明秀	境内自然人	1.42%	2,710,711	2,710,711		
谭武	境内自然人	1.40%	2,678,82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与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股东甘海南先生、段明秀女士为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变更日期	2021 年 05 月 1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 年 05 月 19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具体事项详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